

附件3

广西职业技术学院 2023 年度公开招聘 非实名人员控制数人员（第二批）面试考生须知

1. 考生需交验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原件(含临时身份证或公安机关出具的有效身份证明)方能进入候考室,否则不能参加面试。

2. 考生请务必在 8:30 前进入候考室,并将携带的通讯工具(设置为关机或静音状态)和随身物品交工作人员保管。工作人员组织考生进行抽签排号,按抽签确定的面试顺序进行面试,抽签结果由考生本人签名确认。8:30 后考生仍未进入候考室的,按自动放弃面试资格处理。

3. 试讲考生签到、抽签后,在教案封面填写抽签号并将教案打印件(一式7份)交给候考室工作人员。教案不能透露任何个人信息。

4. 考生应服从考务工作人员的安排,遵守面试规则和考场纪律,候考期间实行全封闭管理,考生不得擅自离开候考室,需上洗手间的,须经工作人员同意,并由工作人员陪同前往。候考考生确需离开考场的,应书面提交自动放弃声明,按弃考处理。

5. 考生不得穿制服、单位工作服或有明显文字或图案标识的服装参加面试;考生不得佩戴标志性徽章、饰物等参加面试。

6. 考生面试过程及试讲的教学课件及提交的教案中,不能泄漏自己的姓名、父母信息、籍贯、工作单位、毕业院校、现任职务等个人具体信息。凡透露个人信息的考生,扣减面试成绩的

5%—20%，情节严重的，取消面试成绩。

7.考生结束答题后不得将考试题本、草稿纸等带出考场，否则作为违纪处理。

8.考生面试结束后，由工作人员引导到休息室休息。待本岗位全部考生面试结束后，由工作人员引导到考场听取面试成绩宣布，待面试成绩当场宣布完毕，签字确认后方可离开。面试成绩宣布前，考生确需离开的，须由本人提交《自愿放弃等候面试成绩声明书》，声明放弃当场听取成绩的权利，并认可当天的面试成绩。

9.对违反面试纪律的考生，情节轻者给予批评教育；情节严重的取消面试资格或面试成绩作零分处理。